

证券代码：430119

证券简称：鸿仪四方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 9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119	鸿仪四方	2021年5月2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确认并执行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下达的出租出借仪器设备损失追缴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根据巡视整改和北京市纪委、市监委的要求制定了出租出借仪器设备损失追缴方案，并下发《关于配合国有资产损失追缴工作的函》，公司按照要求执行前述方案，配合国有资产损失追缴工作。根据损失追缴方案，公司还需要受让部分设备资产，具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4) 办理登记手续，

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年5月30日9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谷凤丹 电话：010-61509640 传真：010-69573338

(二) 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4日